

發行人：Eastspring Investments (Luxembourg) S.A.

2018年4月

- 本概要提供有關瀚亞投資 – 亞洲債券基金（「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香港章程概要的一部分。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子基金。

資料概覽

| | | | | |
|-------------|---|-------|-------------------------|-------|
| 管理公司： | Eastspring Investments (Luxembourg) S.A. | | | |
| 投資經理： | Eastspring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內部授權，於新加坡) | | | |
| 保管人： |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 Luxembourg branch | | | |
|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 A類： | 1.59% | A _{HDM} 類： | 1.59% |
| | A _{DM} 類： | 1.59% | A _{ADM} 類（對沖）： | 1.59% |
| | A _{GDM} 類（對沖）： | 1.59% | A _{NDM} 類（對沖）： | 1.59% |
| | A _{DQ} 類： | 1.59% | | |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支出計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交易頻密程度：每日（盧森堡及香港及該子基金的資產主要投資的國家的銀行的完整營業日）

基本貨幣：美元

派息政策：A類 將不宣派或派付股息

A_{DM}類、A_{HDM}類、
A_{ADM}類（對沖）、
A_{GDM}類（對沖）、
A_{NDM}類（對沖）

A_{DQ}類 股息可每季宣派

股息可按瀚亞投資董事會酌情決定不時來源自總收入、已變現資本收益淨額及部分來源自資本。任何涉及從資本及／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的分派可能導致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財政年度終結日：12月31日

| 最低投資額： | 股份類別 | 首次投資額 | 其後投資額 |
|--------|--|-----------|---------|
| | A類、A _{DM} 類及A _{DQ} 類 | 500美元 | 50美元 |
| | A _{HDM} 類 | 4,000港元 | 400港元 |
| | A _{ADM} 類（對沖） | 1,000澳元 | 100澳元 |
| | A _{GDM} 類（對沖） | 500英鎊 | 50英鎊 |
| | A _{NDM} 類（對沖） | 1,000新西蘭元 | 100新西蘭元 |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瀚亞投資－亞洲債券基金是瀚亞投資的子基金，是一家於盧森堡註冊的開放式投資公司，受盧森堡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CSSF」) 監管。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及策略

子基金投資於多元的組合，主要包括亞洲實體¹或其附屬公司發行的定息／債務證券。子基金的組合主要包括以美元及多種亞洲貨幣計值的證券，其目標是透過投資於具有評級及並無評級的定息／債務證券以達致最高的總回報。

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20%投資於ABS、MBS、或然可換股債券（「或然可換股債券」）、受壓證券及違約證券，而受壓證券及違約證券的合併限額為10%。此外，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10%投資於合成定息票據（包括信貸掛鈎票據），亦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10%持有因轉換或交換優先股或債務證券而產生的股本證券。

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10%透過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直接進入計劃及／或中港債券通投資於中國境內債務證券。

子基金可能大量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有效組合管理。然而，金融衍生工具將不會大量用於投資目的。

管理公司目前不會訂立回購及反向回購交易，亦不會進行證券借貸交易。倘若管理公司日後決定使用該等技術及工具，則可由管理公司酌情決定使用，而章程概要其後將會作出相應更新，惟須經監管批准。同時亦會相應地給予香港投資者至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¹ 在亞洲成立、註冊成立或具有重大業務／經營活動的政府、半政府、法團或超國家實體以及其附屬公司、關連或聯營實體。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香港章程概要，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因此閣下在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閣下可能無法取回原來的投資。過往表現並不代表未來表現。投資回報水平並不固定而且會變動。

2. 投資債券的風險

- **利率風險：**債券承受利率波動。一般而言，利率下跌時，債務證券價格上升，而在利率上升時，債務證券的價格則下跌。
- **信貸風險：**投資於債券須承受債券發行人的信貸違約風險。不利的經濟狀況、不可預期的利率上升、未能提供額外資金可削弱發行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可能導致發行人違約。
- **與低於投資級別債券相關的風險：**低於投資級別或無評級的債券較易承受信貸風險，其中高收益債券提供較高收益以補償此等證券較低的信用或較高的違約風險。與高評級債務證券相比，該等證券一般流動性較低、波動性較高及承受較高的本金和利息虧損風險。
- **交易對手風險：**子基金將承受其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交易對手的任何違約行為（例如因無力償債）可導致子基金的重大損失。
- **信貸評級下調風險：**債務工具或其發行人的信貸評級其後可能被下調。倘若信貸評級被下調，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投資經理可能或未必能夠出售被降級的債務工具。
- **估值風險：**子基金的投資的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及判定性決定。如該估值結果是不正確，這可能影響子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
- **信貸評級風險：**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須受限制，並不時刻保證證券及／或發行人的信用可靠性。

3. 衍生工具風險

- 衍生工具涉及與較傳統的證券投資不同並在若干情況下較大的風險。與衍生工具有關的某幾類風險為市場風險、管理風險、信貸風險、交易對手風險、流動性風險、波動性風險、經營風險、槓桿風險、估值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
- 子基金可大量使用金融衍生工具（「FDI」）作對沖目的及有效組合管理，惟FDI不會被大量使用作投資目的，然而，子基金就此使用衍生工具可能變得無效，而子基金或會蒙受重大損失。

4. 集中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可能集中於亞洲區的任何單一國家。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具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更為波動。
- 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容易受影響著亞洲市場中任何單一國家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5. 新興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亞洲債券，可能不時包括新興市場的債券。投資於新興市場涉及更高風險及投資於發展較成熟市場通常不附帶的特別考慮因素，因當中涉及（其中包括）更高的政治、稅務、經濟、外匯管制、流動性、較高度的波動性、結算、託管及法律／監管風險等因素。

6. 流動性風險

- 子基金可能有高流動性風險（例如低交投量）的投資，倘未能於適當時間或價格出售此等投資，可能會蒙受重大損失。

7. 貨幣及匯率風險

- 子基金投資的資產可能以不同於子基金的基本貨幣及閣下所持股份的貨幣之貨幣計值。此外，股份類別可以子基金的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命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受到相關資產的貨幣、子基金的基本貨幣及閣下所持股份的貨幣之間的外幣匯率之不利變動，以及外匯管制轉變的不利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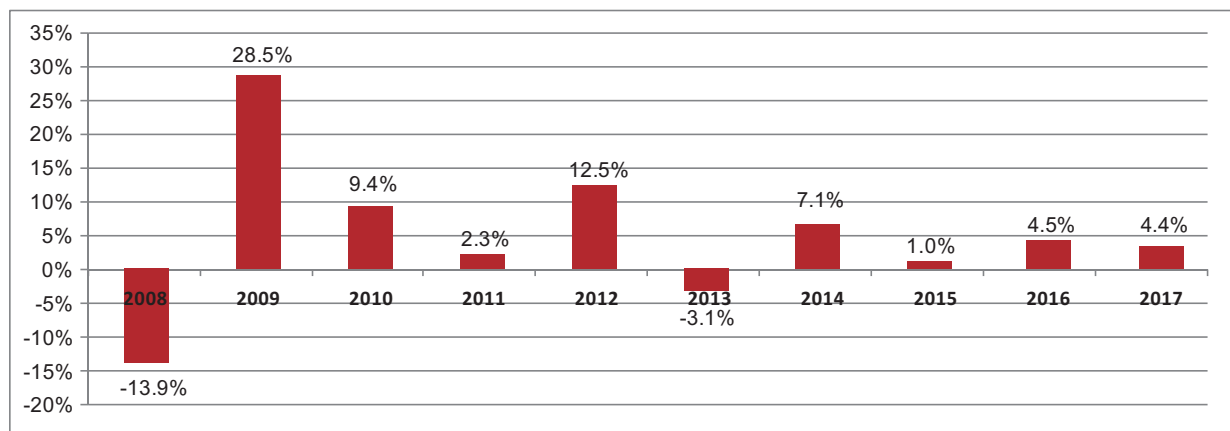
8. 對沖股份類別風險

- 倘若某類股份類別的股份可按子基金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認購及贖回，則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投資表現價值，並因而重大影響有關股份類別的表現。
- 對沖策略是為減低但並非消除貨幣風險。倘若該等對沖交易未完成或僅對部分外匯風險進行對沖，有關股份類別將承擔相應利益或虧損。

9. 與從／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相關的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如分派已宣派及從子基金中支付，瀚亞投資的董事會可按其酌情決定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股息或從總收入中支付股息，而另一方面從子基金的資本支取／支付子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導致供子基金支付股息的可分派收入有所增加，因此，子基金可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
- 從資本中支付的股息金額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投資或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子基金的資本支付股息或實際上從子基金的資本支付股息（視情況而定）的分派可能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子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附註：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作為計算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如適用）。
- 上述數據顯示A類總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
- 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子基金發行日期：2004年
- A類發行日期：2005年
- A類為可供在香港銷售及零售股份類別，故管理公司視A類為最恰當而有代表性的股份類別。

本基金有否提供任何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全數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閣下買賣子基金股份或須支付以下費用。

| <u>費用</u> | <u>閣下須支付</u> |
|-----------|------------------------|
| 認購費 | 最多為認購金額的3% |
| 轉換費 | 無（閣下應注意個別分銷商可酌情收取轉換費。） |
| 贖回費 | 無 |

子基金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子基金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 | <u>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u> |
|---------------|---------------------------|
| 管理費 | A類：最多為1.25% |
| 保管費（有關妥善保管資產） | 最多為0.12% |
| 表現費 | 不適用 |
| 行政費（付予管理公司） | A類：最多為0.25% |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股份可能須支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 認可分銷商於香港時間下午3時（子基金各估值日的交易截止時間）之前收妥閣下提交的認購及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子基金股份資產淨值執行。然而，於作出認購及贖回指示前，請向閣下分銷商查詢子基金的營業日及分銷商的內部交易截止時間（可能早於子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
- 子基金在每一個營業日計算資產淨值及在www.eastspring.com.hk刊登股份價格。
- 股息組成成分資訊，即從(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可向香港代表索取，並將於網站www.eastspring.com.hk刊登。謹請注意，股息組成成分資訊將只列示連續12個月期間的資訊。
- 投資者可於www.eastspring.com.hk取得其他向香港投資者銷售的股份類別之過往業績資料。
- 上述網站內容未經證監會審核。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